

昆明市呈贡区行政审批局文件

呈行审复〔2020〕17号

昆明市呈贡区行政审批局 关于吾悦名郡花园项目两个出入口 永久占绿的批复

昆明新城万博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：

你公司报来的《关于吾悦名郡花园项目两个出入口永久占绿的申请》及相关资料已收悉。经我局与呈贡区城市管理局初步审查及现场勘查确认，该项目符合相关规定。现批复如下：

一、永久占用绿地面积及品种

经审查同意你公司吾悦名郡花园项目两个出入口（祥和街东出入口、祥和街西出入口）在呈贡区祥和街占用绿地。

（一）在吾悦名郡花园项目祥和街东出入口处移植人行道绿化带内香樟（胸径 11-13cm）5 株；移植机非隔离带内香樟（胸径 5-7）4 株、香樟（胸径 13cm）1 株、旱冬瓜（胸径 19cm）1 株、

毛叶丁香球（球冠 80-100cm，高度 120-140cm）4 株、小叶女贞 50 m²。

（二）在吾悦名郡花园项目祥和街西出入口处移植人行道绿化带内香樟（胸径 10-15cm）5 株、草坪 5 m²。

占用树木种类、数量及植被面积以批复为准。

二、占用情况

永久占用。

三、恢复要求

永久占用绿地须按时完成异地恢复，并将所移植的苗木进行同等面积、同等规模、同品种、同品质的异地移植，同时报呈贡区城市管理局进行验收。

移植绿化树木须按规划部门批准的标准开展占用绿地施工，不得擅自更改规划布局。

昆明市呈贡区行政审批局

2020 年 4 月 24 日

昆明市呈贡区行政审批局办公室

2020 年 4 月 24 日印发
